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浙江省测绘科学技术研究院（单位名称）的春江街道等镇街乱占耕地建房内业数据分析处理协作服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春江街道等镇街乱占耕地建房内业数据分析处理协作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杭州天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请填写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948.8505万元，资产总额为403.246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请选择：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杭州天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24日